

**2024 年度
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照法律规定和上级法院指定审判由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商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申请再审和上级法院发回重审的案件。

（四）依法审查和处理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案件。

（五）在法律规定范围内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六）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七）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八）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

（九）结合审判工作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

（十）承担其他应由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设 10 个内设机构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

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	财政拨款	99人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为平潭擘画“一岛两窗三区”宏伟蓝图10周年，也是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和新总规落地实施的关键一年。实验区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讲政治、顾大局，促公正、提效率，重自律、强队伍”的要求，定位定标定向，争优争先争效，求真务实落实，着力在“强理念、转作风、抓落实、求创新”上下功夫，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以审判工作现代化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以能动司法助力推进两岸融合示范区建设，奋力开创实验区法院工作新局面。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4171.08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95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7.55
十、上年结转结余	260.3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7.7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943.31	支出合计	4943.3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4943.31	4683									260.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71.08	3910.77									260.31
20402	公安	110										110
2040201	行政运行	110										110
20405	法院	3861.08	3710.77									150.31
2040501	行政运行	3053.8	3053.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4.97	414.97									
2040506	“两庭”建设	142										1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95	376.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6.95	376.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6.42	136.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53	228.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	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55	137.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55	137.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55	137.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73	257.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73	257.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45	216.45									
2210202	提租补贴	41.28	41.28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943.31	3833.7	1109.61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71.08	3061.47	1109.61	0	0	0
20402	公安	110		110	0	0	0
2040201	行政运行	110		110	0	0	0
20405	法院	3861.08	3061.47	799.61	0	0	0
2040501	行政运行	3053.8	3053.8		0	0	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4.97	7.67	407.3	0	0	0
2040506	“两庭”建设	142		142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95	376.95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6.95	376.95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6.42	136.42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53	228.53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	12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55	137.55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55	137.55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55	137.55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73	257.73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73	257.73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45	216.45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41.28	41.28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910.77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9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7.5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7.7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683	支出合计	468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683	3833.7	84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10.77	3061.47	849.3
20405	法院	3710.77	3061.47	649.3
2040501	行政运行	3053.8	3053.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4.97	7.67	40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95	376.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6.95	376.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6.42	136.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53	228.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	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55	137.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55	137.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55	137.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73	257.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73	257.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45	216.45	
2210202	租房补贴	41.28	41.28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6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96.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22
310	资本性支出	8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83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96.58
30101	基本工资	426.96
30102	津贴补贴	614.09
30103	奖金	1057.6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6.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6.4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3.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9
30201	办公费	14
30205	水费	6
30206	电费	45.75
30207	邮电费	22
30213	维修(护)费	8
30215	会议费	2
30216	培训费	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
30226	劳务费	79.25
30228	工会经费	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22
30301	离休费	18.62
30305	生活补助	4.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9
310	资本性支出	1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53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48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收入预算为4943.31万元，比上年增加303.31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金额增多。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683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60.31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4943.31万元，比上年增加303.31万元，主要原因是法庭修缮结余资金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3833.7万元、项目支出1109.6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683万元，比上年增加43万元，增长0.93%，主要原因是法庭修缮结余资金支出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司法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501-行政运行支出3053.8万元。主要用于干警工资奖金福利、行政日常运行支出。

（二）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414.97万元。主要用于办案业务费及业务装备费等支出。

（三）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136.42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的公用经费支出。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53 万元。主要用于开支人员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 万元。主要用于开支人员职业年金支出。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37.55 万元。主要用于开支人员医疗保险费支出。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216.45 万元。主要用于开支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八）2210202-提租补贴支出 41.28 万元。主要用于开支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833.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3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

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39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二) 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4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 万元，降低 4%。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849.30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849.30	
	财政拨款:		849.3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质量指标	立案变更率	≤0.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使用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100%
备注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编码	823014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 元)	资金总额		4943.31	
	项目支出		1109.61	
	基本支出		3833.70	
	其他支出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任务,坚持能动司法理念,抓牢提质增效主线,深化司法改革,加快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以高质量司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 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编内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审限内结案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访比	≤ 0.00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5.65万元，比上年减少40.3万元，降低14.6%。主要原因是根据建设节约型机关要求压减了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87.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9.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47.7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16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